

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IVIL AVIATION  
ADMINISTRATION OF CHINA

CAAC  
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 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 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 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3-MULT-57

修正案号: 39-7858

一. 标题: 检查/更换螺旋桨锁紧螺母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Hoffmann Propeller GmbH & Co. KG公司制造的所有序列号的HO-V352F型螺旋桨。

这些螺旋桨安装于, 但不限于以下型号的飞机:

Aquila AT01; Aircraft Philipp (以前的Alpla-Werke; Nitsche) AVO 68系列Samburo; Cessna 150和A150系列与(Reims) F150和FA150系列; Diamond (以前的HOAC) H36 Dimona, HK 36系列Super Dimona, DV 20 Katana和DA20-A1 Katana; Diamond (Canada) DA40; S.C. Constructii Aeronautice S.A. IAR 46和IS-28; Scheibe SF 25C; Tecnam P92-J, P92-JS, P2002-JR, P2002-JS和P2006T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、EASA AD2013-0273-E, 2013 年 11 月 15 日;
- 2、Hoffmann 螺旋桨 SB 61-00-03 E 29 (2013 年 11 月 8 日首次颁发);
- 3、运行和维护手册 E540 (2002 年 10 月);

或符合本指令要求的上述文件的最新批准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Hoffmann Propellers公司发现用于安装螺旋桨的锁紧螺母并没有

按照预期工作方式进行止锁。受影响的零件属于国家航空航天标准 1291（NAS1291-8型）的特定批次no. 10720816。技术调查结果显示，那些受影响的螺母安装在有限数量的螺旋桨序列号（S/N）上。

锁紧螺母是在发动机上安装螺旋桨的装配零件的一部分。

在这种情况下，如果没有被检测和纠正，可能导致螺旋桨意外振动和/或从发动机上脱离，最终导致飞机损伤和/或地面人员受伤。

由于上述原因，本指令要求用可用的零件更换所有受影响的锁紧螺母。本指令还提供了螺旋桨上受影响的锁紧螺母的安装条件。

除非事先已经完成，否则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以下工作：

（1）对于S/Ns为H079, H190, H251, H298, H336, H420, H448, H476, H489, H657, H675, H825, H907, H967, H981, H1035, H1075, H1099, H1103和H1165的螺旋桨，在本指令生效后的5个飞行小时内，按照Hoffman Propeller GmbH公司服务通告（SB）61-00-03 E 29的操作指南，用可用件更换每个锁紧螺母。

注释：本指令的目的是要求可用件必须是预留最小2牛顿米（Nm）旋转力矩的锁紧螺母，以防止在安装每个更换件时发生螺母卡制。按照Hoffman Propeller GmbH公司运行和维护手册E540的操作指南进行安装。

（2）本指令生效后，如果安装NAS1291-8型锁紧螺母，必须是本指令注释定义的可用件。

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时间，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21 日

六. 颁发日期：2013 年 11 月 21 日

七. 联系人： 沈洋  
中国民用航空局航空器适航审定司  
010-64481176